

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
力品药业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
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
辅导备案报告

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监管局：

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，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公司，在提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前，应聘请辅导机构进行辅导。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平安证券”）与力品药业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力品药业”、“公司”或“发行人”）签订了辅导协议，力品药业聘请平安证券作为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辅导机构。作为力品药业聘请的辅导机构，平安证券特向贵局提出辅导备案申请，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基本情况

辅导对象	力品药业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		
成立日期	2012年11月02日		
注册资本	41,237.1134万元	法定代表人	叶英
注册地址	厦门市海沧区翁角西路2010号（厦门生物医药产业园）6号楼整栋		
控股股东及持股比例	控股股东为 Ying Ye（叶英），控股股东直接持有公司 17.7907% 股权		
行业分类	医药制造业（C27）	在其他交易所（申请）挂牌或上市的情况	无
备注	无		

二、辅导相关信息

辅导协议签署时间	2025年9月30日
辅导机构	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律师事务所	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（以下简称“中伦”）
会计师事务所	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容诚”）

三、辅导工作安排

时间	辅导内容	实施方案	辅导人员
第一阶段	1、制定辅导的总体计划及方案，开展全面尽职调查工作，排查待规范事项； 2、针对发行人具体情况，确定具体的辅导方案。	1、各中介机构通过实地考察、外部核查、访谈、专题讨论等方式，对发行人进行尽职调查； 2、审阅公司设立及历次变更文件、资产情况资料，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； 3、组织中介机构专项研究辅导实施方案。	平安证券辅导工作小组、中伦、容诚
第二阶段	1、组织辅导对象学习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主要证券法律、法规和其他证券市场相关知识，强化诚信意识； 2、督促建立与公司治理相关的制度和信息披露制	1、对辅导对象进行集中授课，采取讲座培训等方式，增进辅导对象的法规知识，增强辅导对象的合规意识，督促辅导对象树立进入证券市场的诚信意识、自律意识和法治意识，加强其对产业政策的重视。 2、举办相关的法律法规专题讲座	平安证券辅导工作小组、中伦、容诚

时间	辅导内容	实施方案	辅导人员
	度； 3、督促公司建立和完善内部决策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，强化会计基础工作； 4、督促公司清理规范辅导过程中发现的财务、法律及业务合规问题。	或组织自学，对辅导对象所承担的信息披露、履行承诺等责任和应尽的义务进行培训，学习公司发行上市及规范运作等专业知识，充分了解资本市场特点及监管要求情况； 3、督促公司健全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及经理层等组织结构，并按上市公司治理的要求，完善“三会”的结构和决策程序，规范公司独立性、关联交易等情况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、相关内控制度和财务会计制度； 4、针对辅导过程中发现的问题，组织研究整改方案，密切跟踪落实整改情况； 5、督促制定切实可行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。	
第三阶段	1、评估辅导工作效果； 2、协助开展发行申请工作。	1、召开专项会议，总结回顾辅导工作，进一步辅导对象合规意识、诚信意识； 2、完善辅导工作底稿，申请辅导验收； 3、协助公司制作相关申请文件。	平安证券辅导工作小组、中伦、容诚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力品药业(厦门)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报告》之辅导机构签章页)

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(签章)



2025年 9月 30日